

走向整合的国际竞争理论构建： 地缘竞争、技术竞争与国际制度竞争

田 野

内容提要 竞争是行为体之间为获得稀缺物而展开斗争的行为,其目标在于胜过对方。作为国家间互动的一种基本形式,国际竞争发生在多个领域中。地缘竞争反映了地理系统这一人类必须面对的基本自然环境对国家的约束,技术竞争和国际制度竞争则是国家在用于达成自身目的的物理系统和信念系统中所展开的竞争。随着国际系统的社会演化,地缘竞争、技术竞争和国际制度竞争相继在进攻性现实主义、防御性现实主义和部分自由制度主义的世界中出现。国家之所以在地缘、技术和国际制度领域中展开竞争,是因为这些领域都具有报酬递增特性。这些类型的国际竞争共存于当前的国际系统中,会相互影响、相互作用,从而产生了制域权的发展、国际技术标准之争和国际制度武器化等多种后果。

关键词 国际政治经济学 国际竞争 地缘竞争 技术竞争
国际制度竞争

* 田野:中国人民大学国际关系学院教授。(邮编:100872)

** 本文是2023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近现代大国兴衰对中国式现代化的启示研究”(项目编号:23&·ZD038)的阶段性成果。感谢《国际政治研究》评审专家的意见和建议,文责自负。

作为国家间互动的一种基本形式,国际竞争发生在多个领域中。在重商主义时代,英国与荷兰、法国为争夺航路控制权进行了激烈竞争。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美国与苏联、日本先后进行了争夺技术优势的竞争。近年来,美欧竞争涉及货币、贸易和投资等多个议题^①,中美竞争也涉及地缘、技术和国际制度等领域。^②这就要求对国际竞争的系统研究应覆盖多个竞争领域。

作为对国家间互动一般规律的展示,国际关系理论并不乏对国际竞争的探讨,但缺少覆盖多个领域的国际竞争的系统研究。关于大国竞争的国际关系理论文献多为对安全竞争、特别是地缘竞争的研究,而国际政治经济学中关于技术竞争和国际制度竞争的研究虽然近年来得到了很大程度上的发展,但没有被充分纳入国际关系理论。这种分散的状况在很大程度上是国际关系学科的发展轨迹所造成的:相对于被视为“高政治”的国际安全问题,被视为“低政治”的国际经济问题更晚被纳入国际关系的学科框架。国际安全研究和国际政治经济学作为国际关系研究的两个基本组成部分总是紧密联系在一起,从而在许多情况下要求学者“把这些小块集中起来放到一个更大、更完整的政治经济学的理论框架中去进行研究”。^③鉴于既有文献的不足,有必要在逻辑一致性的基础上整合国际安全领域和国际政治经济学领域中有关国际竞争的研究,从而构建更具一般性的国际竞争理论。

一、国际竞争的涵义与类型

关于什么是“竞争”,经济学家较早进行了概念化的工作。简单地说,“竞争”指两个或多个行为体为获得稀缺物而展开斗争的行为,以及这些行为体间

① Benjamin J. Cohen, *The Future of Global Currency: The Euro versus the Dollar*, London: Routledge, 2011; 王燕:《国际投资仲裁机制改革的美欧制度之争》,《环球法律评论》2017年第2期,第179—192页;孙成昊、董一凡:《美欧竞争新动向:同盟框架下的博弈与前景》,《当代美国评论》2020年第2期,第101—121页;刘明礼:《货币权力与美欧竞争》,《世界政治研究》2020年第3辑,第90—117页。

② 胡波:《中美在西太平洋的军事竞争与战略平衡》,《世界经济与政治》2014年第5期,第64—84页;李巍:《制度之战:战略竞争时代的中美关系》,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7年版,第1—22页;黄琪轩:《大国战略竞争与美国对华技术政策变迁》,《外交评论》2020年第3期,第94—120页;Yan Xuetong, “Bipolar Rivalry in the Early Digital Age,” *The Chinese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s*, Vol.13, No.3, 2020, pp. 313-341.

③ 宋新宁、陈岳:《国际政治经济学概论》,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19页。

的互动状态。^① 在竞争关系中,行为体与对手间存在目标不一致,同时,行为体有获胜的动机。^② 不过,经济学研究多从市场结构的角度界定竞争,不强调明确的竞争对手。^③ 但在国际关系研究中,行为体的竞争对手通常是明确的。比如,大国战略竞争通常包括三个要素:主体确定、信号感知、共同预期。^④ 竞争意味着自己而非对手获得稀缺物,从而使自己比对手更加成功、获得更多资源。如果仅寻求发展自己,而不存在指向对手的“争夺”行为,则属于发展而非竞争。

在国际关系研究中,国际竞争和国际冲突两个概念经常相互交织。这两个概念描述的都是“展开斗争的行为及互动”,但具体涵义不同。一种理解是将国际冲突看作一种特殊形式的国际竞争。作为以对抗性为主要特征的国家间互动,国际冲突属于对抗性竞争。^⑤ 国际竞争并不一定都具有对抗性,没有对抗性的国际竞争就不是国际冲突。另一种理解是将国际竞争视为介于国际冲突和国际合作之间的中间状态。例如,国防分析人士常用“灰色地带”(gray zones)指代战略竞争,即使用策略挑战现状但又不诉诸战争的行为。^⑥ 印第安纳大学政治学教授威廉·汤普森(William R. Thompson)将大国关系明确区分为合作、竞争与冲突三种状态。^⑦

为了对国际竞争做出更为清晰和明确的界定,可以参考美国政治学家罗伯特·基欧汉(Robert O. Keohane)有关合作与纷争的辨析。基欧汉从偏好不一致出发,提出如果通过政策协调过程,行为体将它们的行为调整到适应其他行为体现行或可预料的偏好上,那么,合作就出现了;若行为体视彼此的政

① George J. Stigler, "Perfect Competition, Historically Contemplated,"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Vol.65, No.1, 1957, pp. 1-17; John Vickers, "Concepts of Competition," *Oxford Economic Papers*, Vol.47, No.1, 1995, pp. 1-23.

② Christopher J. Medlin and Chris Ellegaard, "Conceptualizing Competition and Rivalry in A Networking Business Market," *Industrial Marketing Management*, Vol.51, 2015, pp. 131-140.

③ Paul J. McNulty, "Economic Theory and the Meaning of Competition," *The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Vol.82, No.4, 1968, pp. 639-656; Geoff Easton and Luis Araujo, "Market Exchange, Social Structures and Time," *European Journal of Marketing*, Vol.28, No.3, 1994, pp. 72-84.

④ Zeev Maoz and Ben D. Mor, *Bound by Struggle: The Strategic Evolution of Enduring International Rivalries*,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2002, p. 9; 门洪华、李次园:《国际关系中的大国竞争:一项战略研究议程》,《当代亚太》2021年第6期,第4—47页。

⑤ 宋新宁、陈岳:《国际政治学概论》,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96—97页。

⑥ Van Jackson, "Tactics of Strategic Competition: Gray Zones, Redlines, and Conflict before War," *Naval War College Review*, Vol.70, No.3, 2017, p. 39.

⑦ William R. Thompson, "Identifying Rivals and Rivalries in World Politics,"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Vol.45, No.4, 2001, p. 560.

策为达到它们目标的障碍,没有做出政策调整或双方的政策没有变得更相容,那么,双方则处于纷争状态。^①实际上,基欧汉的“纷争”定义中包含着竞争与冲突两种含义。社会科学中比较权威的冲突定义由美国社会学家刘易斯·科赛尔(Lewis A. Coser)给出。他认为,冲突是指“一场争夺价值以及稀有的地位、权力和资源的斗争,敌对双方的目标是压制、伤害或消灭对方”。^②参考科赛尔有关冲突的定义,可以进一步依据斗争双方的目标将竞争和冲突区分开来,前者的目标在于胜过对方,后者则致力于伤害甚至消灭对方。基于此,可以将“竞争”定义为偏好不一致的双方争夺价值以及稀有的地位、权力和资源的斗争,最终目标在于胜过对方。当然,如果在争夺中行为体的意图不仅是胜过对方,还包括伤害甚至消灭对方,那么,国际竞争就转化为国际冲突。关于国际关系研究中合作、冲突与竞争三个概念的辨析思路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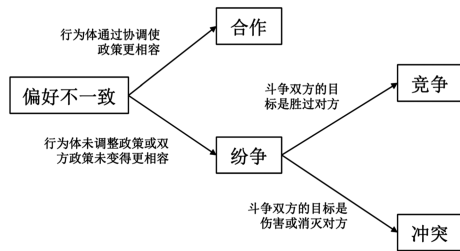


图1 合作、冲突与竞争的概念辨析

图表来源:笔者自制。

基于不同的标准,国际关系学者对国际竞争已经进行了类型上的划分。比如,安全竞争、经济竞争和意识形态竞争,全球竞争、区域竞争和双边竞争等。不同于这两种常见的分类,本文将国际竞争分为地缘竞争、国际技术竞争和国际制度竞争。这种划分方式既有助于人们理解国际竞争的历史演化,也能够加深对当前国际竞争的现实思考。

任何竞争都是在一定空间中发生的。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保罗·克鲁格曼(Paul R. Krugman)提出“第一自然”(First Nature)和“第二自然”(Second

^① Robert O. Keohane, *After Hegemony: Cooperation and Discord in the World Political Economy*,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4, pp. 51-57.

^② Lewis A. Coser, *The Function of Social Conflict*, New York: Free Press, 1956, p. 3.

Nature)的概念来说明空间异质性的成因。^①“第一自然”即自然禀赋,“第二自然”则是人类的行为和制度。其实,中国传统文献也表达了类似的思想。关于自然禀赋导致的空间异质性,元代王祯在《农书》中就提到:“九州之内,田各有等,土各有产,山川阻隔,风气不同,凡物之种,各有所宜。”^②作为人类农业生产活动的产物,农作物的差别源自于各地田土、山川、风气的差异,也就是各地自然禀赋的差异。关于人类行为和制度是如何造就空间异质性的,明末清初顾炎武的《日知录》中有这样的认识:“人聚于乡而治,聚于城而乱,聚于乡则土地辟,田野治,欲民之无恒心,不可得也。聚于城则徭役繁,狱讼多,欲民之有恒心,不可得也。”^③这种城乡之间的分化和差异,并不是自然禀赋决定的,而是人的集聚造成的。简言之,空间异质性源自两个因素,一是自然禀赋,二是人类的行为与制度。

正是基于自然禀赋导致的空间异质性,国家之间对不同的地理空间展开争夺,由此形成了国家间的地缘竞争。地缘竞争反映了地理系统这一人类必须面对的基本自然环境对人类自身的约束。但正如“第二自然”的概念所反映的,人类的行为与制度也会造就空间异质性。实际上,由于人类运用物理系统和信念系统的差异,国家之间在技术领域和制度领域分别进行了竞争,由此形成了国际技术竞争和国际制度竞争。

根据斯坦福大学经济学教授布莱恩·阿瑟(W. Brian Arthur)对技术的权威定义,技术是建立在物理现象之上的目的性系统。^④首先,技术是建立在物理现象基础上的。技术总是依赖于某种可被开发、利用的自然现象,这样就排除了可以用来达到人类某些目的的非物理性现象。比如,货币可以作为交换的媒介,但货币不是基于一个物理现象,因此不属于技术。其次,技术是被捕获并使用的现象。在本质上,技术是指向某种目的的、被编程了的现象。这里的“被编程”,是强调一系列物理现象以一种有计划的方式被组织起来,它们为“使用”这个目的而相互支持、相互利用。^⑤对于像飞机发动机这样的装置技术,这种相互支持、相互利用要求给定组件的运行要并行且持续,比如压缩系

① Paul R. Krugman, “First Nature, Second Nature, and Metropolitan Location,” *Journal of Regional Science*, Vol.33, No.2, 1993, pp. 129-144.

② 王祯:《王祯农书》,杭州:浙江人民美术出版社2015年版,第50页。

③ 顾炎武:《日知录》,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年版,第507页。

④ [美]布莱恩·阿瑟:《技术的本质》,曹东溟、王健译,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18年版,第58—59页。

⑤ 同上书,第54页。

统需要在高压空气持续供给的条件下运转。这样,没有被人类捕获并使用的物理现象就不是技术,如地形地貌、气候、洋流等。这些非技术的物理现象可能在地理系统中对人类活动产生影响。

关于什么是制度,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道格拉斯·诺斯(Douglass C. North)给出的定义被广为引用:“制度是社会的博弈规则,或者更严格地说,它们是人为设计的、形塑人们互动关系的约束。”^①但一些学者对诺斯关于制度的理解提出了批评,认为它把规则的实施看成与制度本身不相干的事情,从而难以解释两个重要的问题:一是动机问题,即为什么一些行为规则会被遵守,而另一些规则会被忽略;二是变迁问题,即将其归因于各种外部力量而不是制度本身。^②为更好地解释这些问题,制度研究开始把更多的行为看成内生的。从博弈均衡的角度,斯坦福大学经济学教授青木昌彦将制度定义为“关于博弈重复进行的主要方式的共有信念的自我维持系统”。^③此处的“博弈重复进行的主要方式”等同于诺斯所说的博弈规则,但这些博弈规则是由参与人的策略互动内生的,存在于参与人的意识之中,并且是可以自我实施的。因此,制度的本质是共有信念的自我维持系统。比如,货币不是技术,而是制度。人们普遍将某种贵金属或者政府发行的印刷品看作一般等价物,这些物品才能作为货币流通开来。这里的信念必须是共有信念,只有当信念被参与人共同分享和维系时,信念才能在足够的均衡基础上逐渐转化为制度。

在澄清技术和制度概念涵义的基础上,可以将国际技术竞争和国际制度竞争分别理解为国家在用于达成自身目的的物理系统和信念系统中所展开的竞争。在达成自身目的的物理系统中,国家会通过被开发、利用的物理现象来获取相对于另一方的优势。在达成自身目的的信念系统中,国家会争取使其私有信念转化为共有信念,从而建立对其有利的制度。图2反映了基于地缘、技术和制度概念的区分而形成的地缘竞争、技术竞争与制度竞争三者的逻辑关系。

① Douglass C. North, *Institutions, Institutional Change and Economic Performanc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0, pp. 3-4.

② Avner Greif, Paul Milgrom and Barry Weingast, “Coordination, Commitment, and Enforcement: The Case of Merchant Guild,”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Vol.102, No.4, 1994, pp. 745-776; Avner Greif and David Laitin, “A Theory of Endogenous Institutional Change,” *Th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98, No.4, 2004, pp. 14-48; Avner Greif, *Institutions and the Path to the Modern Economy: Lessons from Medieval Trad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6.

③ [日]青木昌彦:《比较制度分析》,周黎安译,上海远东出版社2001年版,第1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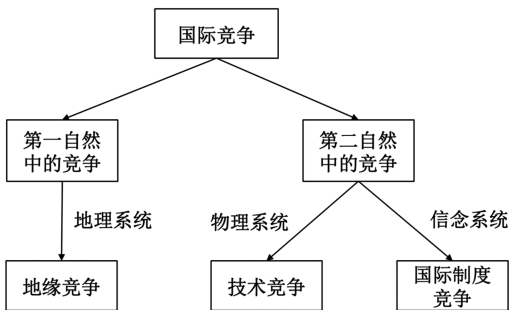


图 2 国际竞争的类型划分

图表来源:笔者自制。

二、国际竞争类型的历史演化

作为社会互动的一种基本形式,竞争会随着人类社会的演化而发生类型上的变化。在国际系统的不同历史阶段,国家间竞争具有不同的侧重点。根据国际政治的社会演化理论,国际系统经历了从进攻性现实主义世界到防御性现实主义世界再到部分自由制度主义世界的演化。^①随着国际系统的社会演化,地缘竞争、技术竞争和国际制度竞争相继出现。但新的竞争类型出现并不必然导致之前的竞争类型消失,而往往是和既有的竞争形式并存,从而使竞争的形式更加复杂化、多样化了。

作为对自然环境依赖性的反映,人们首先围绕着地理空间进行资源争夺,从而出现了地缘竞争。人类学家对原始人类社会的研究就发现:“大多数人认为自己的领土是最适合居住的地方,他们能滔滔不绝地阐述这些地方的独特之处。”^②随着社会生产力的缓慢发展,越来越多的群体以定居农耕的形式固定了自身活动范围,人类的领地意识得到强化。由于相对固定区域内食物资源的增速赶不上人口的增速,这一区域内群体的部分成员就向尚未开发的区域迁徙。但迁徙会导致群体间缓冲地带的收缩,从而增加了不同群体间相互接触的可能性。随着人口持续的增长,在诸多区域的自然环境不适于定居农耕

^① 唐世平:《国际政治的社会演化:从公元前 8000 年到未来》,董杰旻、朱鸣译,北京:中信出版社 2017 年版。

^② [美]马克·莫菲特:《从部落到国家:人类社会的崛起、繁荣与衰落》,陈友勋译,北京:中信出版社 2020 年版,第 268 页。

的客观约束下,向新的未开发区域迁徙也愈发困难,从而产生了向其他群体施加寻求更多可耕和肥沃土地的压力。这样,“对生存而言,对可耕和肥沃的土地(和其他稀缺资源)的竞争——现在基本上都被占用和声称被占用——就是必要的和必然的”。^①

随着定居农耕的出现,人类社会在有了剩余产品的条件下步入了有组织的政治社会。作为各种前现代政治组织形式,诸帝国、城邦、神权政体、封建领主及部落之间为争夺地理空间和自然资源展开了激烈竞争。进入近现代以来,主权领土国家(sovereign territorial states)逐步取代了帝国、城邦等前现代政治组织形式,^②成为参与国际竞争的最主要行为体。它们为获得领土而相互竞争。麻省理工学院政治学教授斯蒂芬·范·埃弗拉(Stephen Van Evra)发现,当控制一种资源能保护和获得其他资源,即资源具有累积性时,战争最有可能发生。^③在基于领土划分的现代国际体系中,工业能力、原材料、军事基地和战略纵深、劳动力都可能成为累积性资源,而累积性将随着进攻—防御平衡而发生变化。当征服他国领土相对容易时,累积性是巨大的,因为即使一种很小的资源优势也可以被用来实现自己的大量获取或者阻止对手的大量获取。因此,在进攻—防御平衡有利于进攻的条件下,领土争夺成为地缘竞争的主要形式。

鉴于空间的异质性,不同的地理区位在进攻—防御平衡中的价值不同。控制某些特定的地理区位有助于国家特别是大国确立更大的地缘竞争优势。著名的“麦氏三段论”就提出:“谁统治了东欧谁便控制了‘心脏地带’;谁统治了‘心脏地带’谁便控制了‘世界岛’;谁统治了‘世界岛’谁便控制了世界”。^④作为真正将地理空间观念融入人类历史研究的地理学家,^⑤哈尔福德·麦金德(Halford Mackinder)认为,最有利于维持欧亚大陆稳定的安排是将东欧分成三股势力分而治之的地区,即德国、俄国和一系列独立国家。“除非俄国有东欧这一缓冲地带作掩护,否则便不可能希望它能在任何其他的基础上抗住德

① 唐世平:《国际政治的社会演化:从公元前8000年到未来》,第93页。

② Joseph R. Strayer, *On the Medieval Origins of the Modern State*,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0; Hendrik Spruyt, *The Sovereign State and Its Competitors*,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4.

③ [美]斯蒂芬·范·埃弗拉:《战争的原因》,何曜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127页。

④ [英]麦金德:《民主的理想与现实》,武原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65年版,第134页。

⑤ 王正毅:《世界体系论与中国》,北京:商务印书馆2000年版,第241页。

国的渗入”。^①控制了关键性自然空间意味着国家可以此为核心,向周边辐射影响力,从而在地缘竞争中占据主动权和优势地位。

除地理因素外,技术因素在进攻—防御平衡中也有重要作用,因此,技术的发展在进攻性现实主义的世界中对国家的兴衰存亡也至关重要。美国历史学家威廉·麦克尼尔(William McNeil)对公元1000年以后技术、军备和社会发展的研究就表明,火药、火枪、火炮及其他技术的创新不仅对战争的组织模式,而且对国家财政和公共生活都产生了显著影响。^②处在地缘竞争中的国家由此也会在技术领域展开较量,如大航海时代葡萄牙和西班牙在航海帆船制造技术上的竞相创新、17—18世纪英国和荷兰围绕舰船技术和武器制造技术的竞争等。但是,在进攻性现实主义的世界中,这些技术竞争的目的在于协助国家更好地开展地缘竞争,因此只是地缘竞争的辅助手段之一。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随着核恐怖平衡的出现和领土不得兼并规范的扩散,大国间战争的可能性下降。^③由于征服变得越来越困难,国际系统从进攻性现实主义的世界走向了防御性现实主义的世界。在防御性现实主义的世界中,绝大多数国家不再以领土作为竞争目标,地缘竞争的重要性随之下降。由于诸多技术具有军民两用性,拥有技术优势的国家通常既能保持军事上的领先地位(主要得益于军用技术的改进),又能在经济实力上超越对手(得益于先进民用技术的推广和普及)。此外,先进的技术大国还能在世界范围内担当引领技术进步的角色,从而赢得声誉和吸引追随者。^④

这一时期,国家还掌握了全面推进科技发展的政策工具。第二次世界大战强化了世界主要国家的集权程度,国家对经济和社会的控制进一步加深,原先主要由私人、学术机构和企业从事的科学研究在战争期间也开始得到国家的大力支持,由此进入政府主导科研的新时代。^⑤经历大萧条和战争重创的西方资本主义国家为了快速恢复经济秩序开始扩大国家干预,凯恩斯主义创下

① [英]麦金德:《民主的理想与现实》,第140—142页。

② William McNeil, *The Pursuit of Power: Technology, Armed Forces, and Society since A. D. 1000*,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2.

③ 杨原:《大国无战争时代的大国权力竞争:行为原理与互动机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7年版,第82—85页。

④ Paul Musgrave and Daniel H. Nexon, “Defending Hierarchy from the Moon to the Indian Ocean: Symbolic Capital and Political Dominance in Early Modern China and the Cold War,”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Vol.72, No.3, 2018, pp. 591-626.

⑤ 刘夙:《万年的竞争:新著世界科学技术文化简史》,北京:科学出版社2017年版,第275页。

了西方经济增长的黄金30年,这为国家实施积极的产业政策以扶植技术创新提供了经济意识形态的背书。^①日本和韩国等东亚新兴经济体则通过“发展型国家”(developmental state)这一新兴国家形态的构建来推进更积极的产业政策,以此实现技术赶超。^②面对美国及西方阵营的战略遏制,苏联领导人宣布“和平竞赛”,在和美国进行军备竞赛时在国防技术领域展开技术竞争。

正是在大国从事技术竞争的意愿和能力兼备的条件下,技术竞争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开始成为国际竞争的焦点,“大国的竞争从以前的战场转向了技术竞争”。^③20世纪50年代,“斯普特尼克时刻”吹响了美苏太空竞赛的号角。20世纪70、80年代,随着日本成为资本主义世界第二大经济体,日本开始挑战美国在半导体芯片和超级计算机等产业的技术地位。20世纪90年代以来,随着空客公司取代麦道公司成为世界航空市场中的第二大寡头,美欧在航空领域的技术竞争显著升级。虽然大国技术竞争有输有赢,但它们共同推动了第三次和第四次技术革命的到来,为全球技术更新换代提供了动力。

在技术竞争如火如荼展开之际,国际制度竞争开始悄然登场。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前后,美国通过建立一套国际制度来力图将其权力延续至未来,如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和关贸总协定。^④正如普林斯顿大学政治学教授安-玛丽·伯利(Anne-Marie Burley)所指出的,战后国际制度的多边主义特征是美国设计的,是美国将其国内政治和经济构架推向世界的产物。^⑤20世纪70年代以来,随着全球化的迅猛发展,国际制度在全球政治经济中发挥了更大的作用。东欧剧变和苏联解体结束了东西阵营长期割裂的旧的世界格局,国际制度成为大国协调和全球治理的主要平台。在美国主导的自由主义

① Peter Hall, *Governing the Economy: The Politics of State Intervention in Britain and Franc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6.

② Chalmers Johnson, *MITI and Japanese Miracle: The Growth of Industrial Policy, 1925-1975*,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2; Alice Amsden, *Asia's Next Giant: South Korea and Late Industrialization*,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9; Robert Wade, *Governing the Market: Economic Theory and the Role of Government in East Asian Industrialization*,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0.

③ 黄琪轩:《大国权力转移与技术变迁》,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2013年版,第75页。

④ John Ikenberry, *After Victory: Institutions, Strategic Restraint, and the Rebuilding of Order After Major Wars*,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1.

⑤ [美]安-玛丽·伯利:《对世界的管制:多边主义、国际法及新政管制国家的推广》,载[美]约翰·鲁杰主编:《多边主义》,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143页。

国际秩序中,国家权力被“镶嵌在规则体系和制度约束中运行”。^①但制度具有非中性,“在同一制度下不同的人或人群所获得的往往是各异的东西,而那些已经从既定制度中或可能从未来某种制度安排中获益的个人或集团,无疑会竭力去维护或争取之。”^②因此,国际制度在提供公共物品的同时也会成为主导国谋求自身利益的工具。^③在冷战结束后国际制度功能强化的背景下,国际制度竞争成为国际竞争的主要领域之一。

当然,即使地缘竞争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激烈程度下降,但仍是重要的国际竞争形式。麻省理工学院政治学教授巴里·波森(Barry R. Posen)在《克制:美国大战略的新基础》中对美国“自由霸权”大战略的批判,体现了他对美国过度扩张的担忧。但他同时强调,必须对“一些关键的地点”保持控制,主要是维持美国的制公权(command of the commons),因为这将“使美国可以淡定从容地增强在海外行动的能力、协调并加强盟国行动力以及以直接攻击的手段削弱对手的实力”。^④当前,随着国际权力结构的重大变化和逆全球化思潮的兴起,地缘竞争已出现复兴之势。^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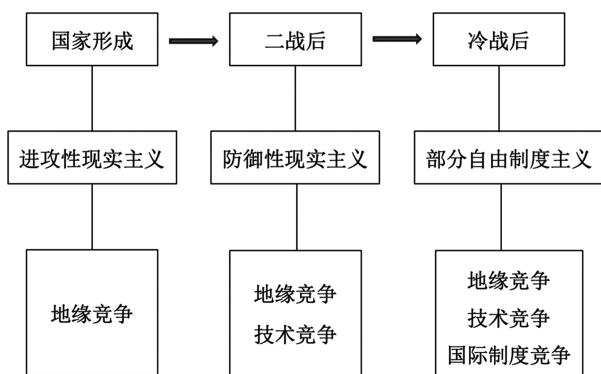


图3 国际竞争类型的历史演化

图表来源:笔者自制。

① 李巍:《制度之战:战略竞争时代的中美关系》,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7年版,第2页。

② 张宇燕:《利益集团与制度非中性》,《改革》1994年第2期,第98页。

③ 李巍:《制度之战:战略竞争时代的中美关系》,第66页。

④ [美]巴里·波森:《克制:美国大战略的新基础》,曲丹译,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6年版,第220、248页。

⑤ 王正毅:《地缘政治竞争为何复兴?》,《国际政治研究》2023年第6期,第11—29页。

三、各类国际竞争的共同根源

国家之所以在地缘、技术和国际制度领域中展开竞争,是因为这些领域都具有报酬递增(increasing returns)特性。报酬递增反映了收益随时间变化而增加的趋势,即连续增加相同量的投入所引起的产出的增量越来越多。亚当·斯密和马克思的分工理论就包含了深刻的报酬递增思想。在新古典经济学取代古典政治经济学以后,主流经济学高度依赖于建立在边际报酬递减假设基础上的静态均衡分析,但仍有学者对这一假设进行了批评和反思。美国经济学家阿林·杨格(Allyn Young)在1928年发表的《报酬递增与经济进步》这一经典论文中就提出:“不断战胜走向经济均衡的力量的反作用力在现代经济体制的结构中,比我们通常理解的更广泛和更根深蒂固。因此,变化是累积的,以累进的方式自我繁殖。”^①近几十年来,随着新增长理论、新贸易理论、新经济地理学、新制度经济学和复杂经济学等修正或背离新古典经济学基本假设的一系列新理论的创生,报酬递增思想得到越来越多的重视并获得了新发展。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西奥多·舒尔茨(Theodore W. Schultz)在《报酬递增的源泉》一书中指出,报酬递增思想“推动了理论的进步,这一进步能够被应用来探寻世界上许多国家广泛存在的报酬递增”。^②

报酬递增有四种发生机制,分别是:(1)大规模组织或固定成本;(2)协调效应;(3)学习效应;(4)适应性预期。^③在地理区位差异、技术演进和制度变迁上,报酬递增机制已被证明发挥了重要作用。相应地,大国间的地缘竞争、技术竞争和国际制度竞争都具有报酬递增特性。在报酬递增机制的作用下,地缘领域、技术领域和国际制度领域中的初始优势比其他领域中的初始优势更可能转化为长期优势,因此这几个领域成为大国竞取初始优势的首选

① [美]阿林·杨格:《报酬递增与经济进步》,贾根良译,《经济社会体制比较》1996年第2期,第54—55页。

② [美]西奥多·舒尔茨:《报酬递增的源泉》,李海明、赵波译,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6年版,第9页。

③ W. Brian Arthur, “Self-reinforcing Mechanisms in Economics,” in Philip W. Anderson, Kenneth J. Arrow, and David Pines, eds., *The Economy as an Evolving Complex System*, Boulder, CO: Westview Press, 1988, pp. 9-10.

领域。^①

一是地缘竞争。地缘竞争反映的是地缘领域中的报酬递增特性，即不同地理区位之间具有协调效应：一方面，关键性自然空间的获得可以将那些在地理上本不相连的区域连接起来；另一方面，为国家进一步谋取对周边区域的影响打下基础。随着制域权的范围不断扩展，争夺新的制域权便成为谋取新的初始优势的关键性举措。

二是技术竞争。世界主要国家之所以重视技术领先地位，是源于报酬递增的两个发生机制——协调效应和学习效应。从协调效应的角度看，技术系统的其他组件将在配合新技术实际应用中实现演进与升级，并且某一产业的技术实现创新后将带动上下游产业的协同发展和生产组织方式的变革。从学习效应的角度看，由于原有技术往往构成新技术的组成部分，默会知识和显性知识相互协调是实现技术创新的关键。由于这两种效应，新技术诞生后将形成一条融合多主体、多要素的技术发展轨道，并产生与之紧密相连的组织或制度。因此，大国在技术竞争中落败意味着将被锁定在由获胜国创设的技术轨道上。

三是国际制度竞争。报酬递增的主要发生机制——协调效应、学习效应和适应性预期在国际制度竞争中均有体现。从协调效应的角度看，某一国际制度的主导者可通过制度互补性来诱导其他制度的创立，或者通过“一揽子协定”将制度约束从本议题外溢至其他议题。从学习效应的角度看，国际制度的运作往往需要默会知识和显性知识之间的协调，这使得制度接受者形成了与特定制度相联系的专用性资产。从适应性预期的角度看，国际制度既可以作为焦点来汇聚参与者的预期，也可以发挥正当性的作用来塑造参与者的身份。报酬递增在国际制度领域的存在使大国围绕制度创建的初始优势展开竞争。

这样，国际政治中的报酬递增机制体现在了地缘、技术和国际制度领域中。不论地缘、技术还是国际制度领域，在初始优势和报酬递增的共同作用下都将形成一条由获胜者主导的发展轨道，后来者将被锁定在这一轨道上，难以实现实力和地位超越。然而，如果既定的发展轨道被打破，报酬递增则将在新的轨道上重新开始积累效应，并形成新的锁定。这意味着，后来者可以通过颠

^① 田野：《大国竞争的根源：基于报酬递增机制的分析》，《中国社会科学》2022年第9期，第85—103页。

覆性创新(disruptive innovation)实现超越。^①

具体来看,在地缘领域,通过抢先在新的空间领域获得初始优势,前一个地缘政治时代的后来者也能成为新的地缘政治时代的主导国。比如,铁路建设使在海权时代落伍的陆地强国重新获得了地缘政治优势。正如麦金德指出的:“铁路在任何地方都没有像在闭塞的欧亚心脏地带,像在没有木头或不能得到石块修筑公路的广大地区所发挥的这种效果。铁路在草原上创造了更加伟大的奇迹,因为它直接代替了马和骆驼的机动性。”^②在技术领域,通过开发将对已有传统或主流技术产生颠覆性效果的技术,后发国能够产生重新配置全球价值链,并引领全球技术—经济新范式。事实上,“颠覆性技术”已被写入中国《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和《“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等重要文件。在国际制度领域,崛起国可以通过替代型改革路径(新规则替代旧规则)或叠加型改革路径(新旧规则并立)改变既有的国际制度轨道,^③从而提高自身在国际制度中的影响力和话语权。在新兴的议题领域中,如大数据、人工智能、极地、深海、气候变化和新能源等领域的治理中,崛起国更有可能占据先发优势,实现“弯道超车”。

四、各类国际竞争的相互作用

作为国际竞争的不同类型,地缘竞争、技术竞争和国际制度竞争相继在国际系统中出现,并共存于当前的国际系统中。这些类型的国际竞争会相互影响、相互作用。一方面,新的竞争类型会对旧的竞争类型产生作用;另一方面,旧的竞争类型也会反作用于新的竞争类型。这样,三种竞争类型的相互作用会出现六种情况,如图4所示。

一是技术竞争对地缘竞争的影响。这主要表现为制域权从制海权、制陆权、制空权到制天权的发展。远洋航行技术承载着海权国迈向世界的脚步,内燃机技术和铁路网络的普及推动了欧亚大陆的陆权竞争,而飞机的诞生使战

① Clayton Christensen, *The Innovator's Dilemma: When New Technologies Cause Great Firms to Fail*, Boston: Harvard Business School Press, 1997, p. 15.

② [英]麦金德:《历史的地理枢纽》,林尔蔚、陈江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85年版,第68页。

③ 朱杰进:《崛起国改革国际制度的路径选择》,《世界经济与政治》2020年第6期,第75—105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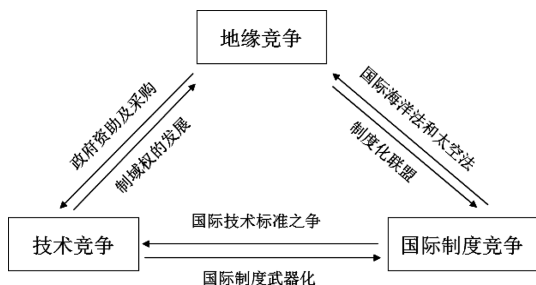


图4 各类国际竞争的相互作用

图表来源：笔者自制。

争从平面发展到立体，制空权成为地缘政治新的发展阶段。^① 1957年，苏联领先美国将第一颗人造地球卫星送入空间轨道后，太空成为美苏争霸的一个重要领域，地缘政治也相应增加了太空这一新维度。^② 美苏两国在太空竞赛中都投入大量资源用于空间技术开发和太空军备研制，以确保占据“航天制高点”。随着近年来战略前沿技术特别是颠覆性技术持续取得重大突破，“空天一体”成为世界新军事革命的重要内容，介于航空空间与航天空间之间的临近空间相应成为大国竞争中的新制高点。^③ 因此，正是科学技术的发展不断扩展人类的的活动空间，制海权、制陆权、制空权和制天权等重要的地缘政治概念由此相继出现。

二是地缘竞争对技术竞争的影响。这主要表现为政府基于地缘政治目标对技术研发的资助和技术产品的采购。面对地缘竞争对手的威胁，政府往往加大对科学技术，特别是军用科技的政府资助，而且对成本并不十分敏感。出于同样的原因，政府往往加大对技术产品，尤其是军用技术产品的政府采购。高科技产品在投入市场早期往往会面临造价过高的问题。如果仅依赖市场，这些高技术产品就难以获得持续的、足够的回报，而政府大规模的采购可以让这些产品获得持续的、足够的回报。政府还可以通过政府补贴、政府担保、政府推销等途径来促进技术变革。^④ 作为地缘竞争影响技术竞争的一个直接体现，航空航天科技、海洋科技成为大国竞争的前沿。当前，以军用无人机、重复

① 刘雪莲等：《全球化时代的地缘政治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23年版，第59页。

② 何奇松：《国际太空活动的地缘政治》，《现代国际关系》2008年第10期，第7页。

③ 丰松江：《经略临近空间：大国战略竞争的新制高点》，北京：时事出版社2019年版，第43页。

④ 黄琪轩：《世界技术变迁的国际政治经济学：大国权力竞争如何引发了技术革命》，《世界政治研究》2018年第1辑，第93—94页。

使用航天运载器及低轨小卫星为代表的空天科技和无人船、深海潜水及极地破冰船为代表的海洋科技加速发展。^① 就此而言,地缘竞争是推动世界技术变迁的重要动力之一。

三是国际制度竞争对地缘竞争的影响。这主要表现为国际海洋法、太空法的制定。自大航海时代起,浩瀚的海洋就成为西方强国角逐争霸的重要场所。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发展中国家强烈要求制定公平合理的新海洋法,改变以海洋霸权为基础的旧的海洋秩序。^② 1958年召开的第一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仍通过了有利于海洋强国的国际公约。1960年召开的第二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因分歧无法弥合未达成任何协议。1973—1982年举行的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所达成的《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则更多体现了广大发展中国家的诉求。《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多处规定了海洋利用的“和平目的”和“和平用途”,以及和平解决争端。大陆架和专属经济区制度的确立则标志着沿海国对此类空间资源的“独占权”得到广泛的国际认同。传统的“海洋自由”也或多或少地受到了限制。国际海洋法律制度的构建推动了海洋霸权更替的传统形态向“海上多极”转变。^③ 包含《外层空间条约》《月球协定》在内的国际太空法律制度形成于冷战时期,是美苏两国相互妥协的结果,其首要目标在于维护太空两极格局。冷战结束后,美国、欧盟、中国和俄罗斯等围绕太空军备控制、太空和平利用、太空资源开发治理等问题在联合国框架内外提出了多个倡议,寻求确立有利于己的太空秩序。^④

四是国际制度竞争对技术竞争的影响。这主要表现为国际技术标准之争。随着全球治理逐渐深入到专业技术领域,国际技术标准构成了国际制度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国家特别是大国会寻求获得国际技术标准制定权,以固化和扩大已有的技术优势。技术标准是指关于产品的技术要素的规定,包含细节技术要求与技术解决方案。通过对技术设定必须符合的要求,技术标

①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国际技术经济研究所等编:《硬科技:大国竞争的前沿》,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21年版,第279—337页。

② 赵理海:《海洋法的新发展》,北京大学出版社1984年版,第73页。

③ 胡波:《从霸权更替到“多极制衡”:16世纪以来的海上格局演变》,《中国社会科学》2023年第2期,第91—92页。

④ 何奇松、黄建余:《太空治理规则:倡议竞争、合作困境及未来出路》,《国际论坛》2022年第4期,第61—84页。

准确确保相关产品和服务达到安全要求与进入市场的条件。^① 随着越来越多的专利技术被确立为国际技术标准,技术标准正在成为专利持有者的私有资源和控制市场竞争的工具。^② 比如,在信息与通信技术(ICT)领域中,国际技术标准的确立使不同国家生产的设备能够协同运作,搭建数字环境的各个组件得以联结,物联网等技术得以实现,对数字经济的运行具有重要作用。^③ 通过制定技术标准,企业及其母国不仅能够通过收取标准使用费和专利许可费获得经济收益,增加研发投入,还能通过发放许可证来设立行业进入门槛,控制其他行为体的进入和退出,并由此保持自身的技术优势。^④ 因此,国际技术标准制定权能够塑造技术竞争的格局。

五是地缘竞争对国际制度竞争的影响。这主要表现为制度化联盟的形成。作为国家参与地缘竞争的重要工具,联盟可以根据成员多寡、实力对比、结盟意图和合作范围等标准分为不同类型。^⑤ 除此之外,制度化水平的差异也可以成为区分联盟类型的一个标准。正如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政治学教授阿瑟·斯坦(Arthur Stein)所指出的,一些联盟只不过是相互利益的象征性肯定,而另一些联盟则具有制度化合作的形式,甚至限制了国家的自主性。^⑥ 在欧洲国际关系史上,联盟基本上是非制度化联盟。但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美国在构建自由主义国际秩序的制度基础时不仅创立了一系列国际经济制度,也创立了一系列国际安全制度。冷战时期美国和西欧国家应对苏联的联盟就以国际安全制度的面貌出现,从而形成了制度化联盟。1950年,朝鲜战争爆发后,北约建立了统一的军事指挥系统,并设立了北约理事会和国际秘书处,由此成为多国“联合生产”的范例。在这一“团队生产”过程中,“除了明确参与者的责任外,也共同分担资源和风险,实现规模经济,避免重复和非生产性竞争,确保成果分享,并将技术外部性内部化”。^⑦ 即使冷战结束后地缘政治威胁下

① Khalid Nadvi, “Global Standards, Global Governance and the Organization of Global Value Chains,” *Journal of Economic Geography*, Vol.8, No.3, 2008, pp. 323-334.

② 江岚:《浅析国际技术标准中存在的专利垄断性问题》,《法制与社会》2007年第9期,第260—261页。

③ Han-Wei Liu,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in Flux: A Balkanized ICT Standard-setting Paradigm and Its Implications for the WTO,”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 Law*, Vol.17, No.3, 2014, pp. 551-600.

④ 林兰、曾刚:《企业网络中技术权力现象研究评述》,《人文地理》2010年第3期,第16—19页。

⑤ 凌胜利:《联盟研究:理论与案例》,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2022年版,第4—6页。

⑥ Arthur Stein, *Why Nations Cooperate: Circumstance and Choice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0, p. 153.

⑦ Kenneth Abbott and Duncan Snidal, “Why States Act through Formal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s,” *Journal of Conflict Resolution*, Vol.42, No.1, 1998, pp. 14-15.

降,北约也没有解散或衰亡,而是因其制度化的结构延续下来。就此而言,制度化联盟虽然仍用于地缘政治目标,但与传统联盟呈现了显著的不同。

六是技术竞争对国际制度竞争的影响。这主要表现为国际制度被作为技术竞争的武器,从而推动了国际制度武器化。国际制度武器化是指发起国以所主导的国际制度为工具来损害对手的现象。在此,损害特定对象是发起国行动的目标本身而非行动的外部性。^① 随着国际关系的“泛安全化”,基于相互依赖缔造的全球经济网络已被武器化为关键节点掌握者实施强制的工具。^② 在数字时代,一国在全球范围内的5G网络设备部署规模优势不仅会带动其5G应用端发展,而且能带来显著的网络性权力。^③ 2020年,美国提出“清洁网络”计划来损害中国华为在5G网络设备市场中竞争力。这一非正式国际制度纳入60多个国家和200多家电信公司,成员国国内生产总值(GDP)占全球的2/3。^④ 通过组织针对华为的多边市场解耦,“清洁网络”计划在5G网络主导权竞争中充当了美国及其盟友打击中国企业的武器。在国际技术竞争趋向激烈的情况下,原来用来促进合作和维护竞争秩序的国际制度发生了异化,显示出了进攻性乃至破坏性的一面。

结 语

竞争是经济变革的基本动力,也是政治变革的重要动力。但在既有国际关系理论的构建中,国际竞争往往被国际冲突所替代或所遮蔽。比如,美国政治学家罗伯特·吉尔平(Robert Gilpin)在《世界政治中的战争与变革》中,将战争视为世界政治变革的主要动力。^⑤ 虽然吉尔平注意到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发生的三个深刻变化——核革命、经济相互依赖和全球社会,但他仍认为“没有什么证据可以说明人类已经解决了与国际政治变革有关的问题,尤其是战争

① 田野、安怡宁:《国际制度武器化的机制选择》,《世界经济与政治》2023年第11期,第30页。

② Henry Farrell and Abraham L. Newman, “Weaponized Interdependence: How Global Economic Networks Shape State Coercion,”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44, No.1, 2019, pp. 42-79.

③ Adam Segal, “Huawei, 5G, and Weaponized Interdependence,” in Daniel W. Drezner, Henry Farrell and Abraham L. Newman, eds., *The Uses and Abuses of Weaponized Interdependence*, Washington, D. C.: Brookings Institution Press, 2021, pp. 149-165.

④ “Timeline of the Clean Network,” <https://techdiplomacy.org/tech-statecraft/timeline/>, 2023-02-08.

⑤ [美]罗伯特·吉尔平:《世界政治中的战争与变革》,宋新宁、杜建平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189页。

问题”。^① 在这部著作出版后,冷战以和平方式落幕,持续 40 多年的美苏竞争最终没有转化为战争,美日、美欧、中美、美俄等大国间竞争也接连登场,“大国无战争”时代从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延续至今。^② 国际关系理论构建如果仍仅仅聚焦于国际冲突,而忽视了不容易转化为冲突的国际竞争,显然有“厚古薄今”之嫌。就此而言,整合地缘竞争、技术竞争和国际制度竞争的研究,进而构建更完整、更具一般性的国际竞争理论,有助于国际关系理论谱系的发展与完善。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在积极融入全球化的同时主动参与国际竞争。中国共产党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报告明确指出:“当前国际竞争的实质是以经济和科技实力为基础的综合国力较量”。^③ 2001 年,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可谓中国“与狼共舞”直面国际竞争的一次压力测试。面对当今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习近平主席提出推动形成新发展格局以重塑我国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④ 如何认识国际竞争,在中国不仅是一个理论问题,还是一个实践问题。比如,哈佛大学政治学教授格雷厄姆·艾利森(Graham Allison)提出的“修昔底德陷阱”概念容易使人们对中美关系的未来产生悲观认识,但该研究项目中的案例基本属于对手之间的地缘竞争,其中大多数案例以战争告终与这种偏颇的案例选择不无关系。^⑤ 更完整的国际竞争理论应该既要解释地缘竞争,也要解释技术竞争和国际制度竞争。在印尼巴厘岛会晤美国总统拜登时,习近平主席就指出:“任何时候世界都有竞争,但竞争应该是相互借鉴、你追我赶,共同进步,而不是你输我赢、你死我活。”^⑥ 因此,构建更完整、更具一般性的国际竞争理论,对开展中国特色大国外交、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具有重要的现实涵义。

① [美]罗伯特·吉尔平:《世界政治中的战争与变革》,第 216 页。

② 杨原:《大国无战争时代的大国权力竞争:行为原理与互动机制》,第 82—85 页。

③ 《江泽民在中国共产党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1992 年 10 月 12 日,中国共产党新闻网, <http://cpc.people.com.cn/GB/64162/64168/64567/65446/4526308.html>, 2023-12-30。

④ 《习近平主持召开经济社会领域专家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2020 年 8 月 24 日,中国政府网, http://www.gov.cn/xinwen/2020-08/24/content_5537091.htm, 2023-12-30。

⑤ Graham Allison, *Destined for War: Can America and China Escape Thucydides' Trap?* New York: Houghton Mifflin Harcourt, 2017, Appendix 1.

⑥ 《习近平同美国总统拜登在巴厘岛举行会晤》,2021 年 11 月 14 日,中国政府网, https://www.gov.cn/xinwen/2022-11/14/content_5726985.htm, 2023-12-30。